



中国海外项目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 简报

简报由世界自然基金会（WWF）绿色金融团队开发和运营，每月递送与中国海外基础设施项目的环境和社会风险有关的新闻、政策、管理工具和专家观点。面向从事海外项目信贷审批、合规审查、风险管理、战略政策等业务的从业者，期待您的建议和反馈。

2020年12月



中国海外项目进展

可再生能源 | 中国新签数单海外风电和光伏项目

中国是全球电力项目的重要建设方、投资方和融资方，虽然参与的电力项目以煤电为主，但近期这一趋势开始发生变化。中国电力企业正积极布局海外可再生能源市场，美国企业研究所(AEI) [数据](#)显示 2019 年中国新增的海外可再生能源相关投资已超过煤电。

今年 10-11 月，中国企业新签数个海外可再生能源项目：国家电投并购了 [墨西哥大型清洁能源平台公司](#)，这是中国电力企业在墨西哥的首单重大直接投资；中国电建将与乌克兰当地企业合作开发 [800 兆瓦风电厂](#)，建成后将是欧洲最大的陆上风电场，也将是当地电力市场上第一个没有规定上网电价、可与传统发电相竞争的项目；能建葛洲坝将建设越南 350 兆瓦 [金瓯 1 号海上风电](#)、[朔庄 4 号 350MW 海上风电](#) 和 [嘉莱 150 兆瓦风电](#)，以及墨西哥 [蒂华纳 600 兆瓦光伏](#) 和 [154 兆瓦风电](#) 项目；中国电科与土耳其最大的工程建设集团签订了 500 兆瓦光伏产业园工程承包合同，覆盖全产业链的工程和技术服务。

铁路 | 乌干达标准轨距铁路 (SGR) 项目

该项目由乌干达政府发起，规划建设一条快速且低耗的货运专线，用于产品出口至肯尼亚（乌干达第一大出口目的地）。乌干达政府为此一直在寻求融资，曾在 2018 年向中国进出口银行 [申请](#) 低息贷款，中国方面当时拒绝了该项目，[据报道原因是](#) 项目经济可行性不足。近期，[信息显示](#) 乌干达铁路公司再次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提出了融资申请，若资金允许，乌方还计划将该铁路 [延伸](#) 到南苏丹（南苏丹是乌干达的第二大出口目的地）。

中国资金和技术已广泛参与东非地区的大型基建项目，伴生的环境和社会影响不能忽视。中国企业在肯尼亚建成了该国第一条标准轨铁路——蒙内铁路，目前已通车运营。围绕该项目的环境和社会争议不断，包括 [劳工问题](#)、与附近居民的冲突、招标过程 [欠缺透明度](#) 等；东道国的党派斗争，执政与司法体系的心结又令以上问题 [复杂化](#)。中国企业还参与了乌干达在建的最大水电

站——卡鲁玛水电站，目前已进入收尾阶段，该项目此前曾因技术和施工的问题，与执行方乌干达发电有限公司 (UEGCL) 发生 [分歧](#)，乌能源部和总统介入协调。

对于活跃于该地区的中国金融机构和企业，除了考虑项目是否经济、东道国的政治环境和财政稳定性外，提高透明度、和当地社区更好地沟通也会是决定项目成败的关键因素。

机场 | 菲律宾桑莱岬 (Sangley Point) 机场项目

该项目位于菲律宾首都马尼拉附近的甲米地 (Cavite)，是菲总统 [“大建特建”](#) 计划的一部分。该计划将对菲律宾全国基础设施（铁路、公路、机场、港口、桥梁等公共交通设施，以及洪灾防控建筑物、新型智慧城市等）进行升级，部分项目将在填海造出的土地上进行。该项目所在的甲米地海岸分布着红树林，保护着海岸线免受自然灾害的冲击。环保倡议组织和学者曾 [提醒菲政府](#) 围填海可能对这一重要且敏感的生态系统造成不可逆影响。同时，甲米地居民还担心机场建设和配套基础设施会危害他们赖以生存的渔业，部分居民不同意搬迁，甚至对菲环境与自然资源部快速通过该项目的环境审查 [表示愤怒](#)。

近期，该项目主要承建方——中国交建海外事业部——在接到社会组织关于项目环境问题的问询后发表 [正式回应](#)，表示会合法合规推进项目，实现项目施工、生物多样性和环境保护的和谐统一。此次回应表现出中国企业愿意与社会各界开展充分沟通的态度。但比发表声明更重要的是，中国企业在实际业务中及时开展多方沟通，主动提高透明度，听取和及时回应相关利益相方的合理诉求，通过和专业机构的合作提高该项目在经济、环境和生态上的多重效益。

水电 | 菲律宾南普兰吉 (South Pulangi) 水电站

该水电站位于菲律宾第二大岛屿棉兰老岛 (Mindanao) 的普兰吉河，也属于菲“大建特建”计划。该项目规划装机 250 兆瓦，建成后将服务于岛上 2400 多万人口，将由中国企业承担 [工程总承包](#)。该项目已获得环境合规证书，还需获得菲律宾原住民委员会 [许可](#) 后才可动工，预计工期 4 年。

尽管该项目已取得合法环境文件，但环保人士和民间组织对这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质量 [表示质疑](#)，他们指出其中水质、水

文和生态数据的收集和分析用时过短，分析模型粗糙，不足以评估一些极端天气下的生态环境影响，也未能充分关注到当地物种保护，而项目长期的生态环境负面影响是无法用经济效益来弥补的。相比建设大型水坝，环保人士提议通过社区合作，发展太阳能、风能、海洋和地热等替代能源，减少项目生态足迹，也适合当地农村人口较多的情况。

中国企业是工程建设方，若不及时且适当地处理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以及周边社区的顾虑，这些问题可能影响施工和验收。近期，项目承建方——中国能源建设股份公司——[回应](#)了以上问题，表示当地人士对土地、社区、生态系统和野生动物的负面影响也是中国企业关心的问题，目前项目处于预可研阶段，企业会继续与业主协商和完善工程建设方案。WWF 建议，中国企业还应通过和专业机构及专家合作，充分识别和评估项目在建设、运行等全生命周期的各类环境、生态和社会风险，并通过实地社会调查，咨询当地人士的意见，把他们的合理诉求纳入项目工程方案的设计中，并考虑他们的长期生计问题，实现项目开发、生态环境和社会发展的多重效益。

水电 | 玻利维亚伊比利苏 (Ivirizu) 水电站

该项目规划装机 280 兆瓦，位于玻利维亚能源大省科恰班巴 (Cochabamba)，是推动玻利维亚成为“南美能源中心”的重要项目之一。由于其战略意义，该项目在 2016 年立项后，同年就通过了环境审核。2017 年，中国企业[签约](#)承建合同，今年 10 月已开始[主体大坝施工](#)。

项目选址位于卡拉斯科 (Carrasco) 国家生态公园，这里栖息着 300 种鸟类和 700 种植物，是玻利维亚[国家保护区](#)，该国生态最丰富的区域之一。[环保组织和学者](#)担心该项目将对保护区内独特的生态系统产生不可逆影响，尽管政府承诺采取风险减缓措施，但尚未公布细节；学者指出，生态研究显示减缓措施无法避免一些物种死亡；由于生态监测能力不足，该国家公园独特的生态价值被低估。

在玻利维亚，保护区内的基础设施开发一直是[争议问题](#)，法律政策缺位、治理能力不足和部门牵制阻碍了该问题的有效解决。作为建设方，尽管中国企业没有对该项目的主导权，但环境和社会争议会影响项目工期和企业声誉，前期被忽视的生态问题可能成为影响项目投产的决定性因素。

水电 | 老挝湄公河萨拉康 (Sanakham) 水电站

该项目位于老挝境内湄公河干流，靠近泰国边界，计划装机 684 兆瓦，投资约 21 亿美元，将由中国企业[开发和建设](#)，预计在 2028 年建成投运，届时电力将主要出口至泰国。老挝政府在 2019 年 9 月向湄公河委员会 (Mekong River Commission, 简

称湄委会)¹ 提交了该水电的修建计划和技术文件，今年 7 月 30 日湄委会正式启动了对该项目为期六个月的[事先协商程序](#)²，[中国设计和建设方代表](#)也参与了讨论和磋商。

湄委会的磋商程序不会决定项目去留，但须达成各方对于减缓项目影响的共识。此前，老挝在湄公河上修建的水电站曾受到损害生态环境的[指控](#)，这给新项目的环保审查增加了压力。对于该项目，当地村民担心该项目对生态和生计的冲击，民间和国际组织也不断[警示](#)着该项目不可逆转的生态风险，也[质疑](#)项目的必要性。近期，潜在购电方泰国的某位官员[表示](#)，因该项目的生态影响，泰国能源部仍在考虑是否从该项目购买电力，这给项目推进增加了困难和不确定性。

煤电 | 越南海阳 (Hai Duong) 燃煤电厂

该项目由中国企业和马来西亚企业共同投资建设，中国银团[提供贷款](#)，总投资约 19 亿美元，规划装机 2 台 60 万千瓦的亚临界发电机组。这是中国企业在越南单笔投资金额最大的火电项目。1 号机组已在今年 11 月[投入商业运行](#)。2 号机组在近期调试期间因对附近居民存在较严重的噪声和空气污染，当地政府已决定[搬迁](#)受影响的 100 多户家庭，目前正在处理搬迁所需的土地问题，2 号机组的投运时间可能会因此延后。

煤矿 | 巴基斯坦塔尔 (Thar) 煤矿开发

塔尔煤田位于巴基斯坦东南部塔尔沙漠，是该国最大的煤区。该国政府规划了 13 个矿区，并计划配套建设数个[燃煤电厂](#)和[煤制气项目](#)。中国企业将会是这些项目的重要投资、建设或运营方。

简报曾提示该项目须重视的水资源和水质风险，此外近期暴露出的征地和生计补偿问题也是中国参与方须重视的因素。近期，巴基斯坦多家倡议组织[指出](#)，该煤矿的土地征用曾多次出现决策不够透明、强制征用、补偿拖延等情况，剥夺了当地一些农民的生计，他们呼吁政府以人为本，规范操作，与当地社区和农民充分协商。土地征用的拖沓和不合理会给未来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造成负面影响。目前煤田规划的大部分项目处于筹划或建设阶段，中国企业应加强舆情追踪和相关尽职调查。

能源 | 东非 (乌干达和坦桑尼亚) 原油管道项目 (EACOP)

该项目总长 1445 千米，由[法国和中国公司](#)共同投资建设，主要投资人是法国道达尔 (持股 66.7%)。该项目是大规模跨境项目，计划将乌干达出产的原油通过管道输送至坦桑尼亚坦噶港，建成后将是世界最长的同类型输油管道。该项目规划于 2017 年，原计划在 [2020 年](#)建成，但因投资分歧和移民安置等问题已延期至 [2021 年](#)开工。

¹ 湄公河委员会是一个跨政府机构，总部设在老挝万象，其成员国老挝、泰国、越南和柬埔寨。

² 事先磋商程序：根据老挝、泰国、越南和柬埔寨在 1995 年达成的《[湄公河流域可持续发展合作协定](#)》，湄公河干流上所有拟建的水电大坝都需根据湄公河委员会的 PNPAC 程序 (Notification, Prior Consultation and Agreement, 简称 PNPAC)，即通知，事先协商，协议。

政策法规解读

绿色金融 | 深圳发布中国首部绿色金融地方法律

深圳发布中国首部绿色金融地方法律，《深圳经济特区绿色金融条例》，将从明年3月1日起实施。《条例》首次将应对气候变化列入绿色金融支持的第一领域，并增加了绿色金融对生态系统保护的支持。《条例》通过三项制度创新——信息披露、绿色投资评估和金融机构层面的管理制度——强化了金融机构在推进绿色金融上的主体责任，要求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对投资项目进行投前评估和投后管理，尤其须关注投资项目对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环境和人群健康的长期影响，规定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应开展环境信息披露，对资金投向的企业、项目或者资产所产生的环境影响信息进行披露。

气候变化 | 香港证监会将要求基金经理加强气候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

香港证券及期货实务监察委员会（香港证监会）近期就加强基金经理管理及披露气候相关风险发布了咨询文件（以下简称咨询文件），意见征求截至2021年1月15日。《咨询文件》要求基金经理在其投资及风险管理流程中考虑气候相关风险（包括物理风险、转型风险和责任风险），并作出适当披露，披露标准将参考全球广泛认可的[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咨询文件》指出基金经理⁴不能仅关注绿色投资，还要重点管理高碳或引起气候风险等“棕色资产”；不能纯粹依靠撤资来降低资金的气候风险，而是要了解、监察和适当参与被投资公司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香港证监会此次建议的目的在于提高基金经理对气候相关风险的妥善处理，满足投资者对于气候风险信息日益殷切的需求，并打击漂绿行为⁵。《咨询文件》通过后会为各类基金经理设置9-12个月不等的过渡期。

ESG | 欧洲银行管理局发布首份监管 ESG 风险的征求意见稿

11月3日，欧洲银行管理局（EBA）发布了一份关于加强监管信贷和投资机构 ESG 风险征求意见稿，这是全球金融监管层首次对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风险给出全面定义和指标，将被纳入欧盟银行业关于“降风险措施”系列建议中，意见征询截止2021年2月3日。这份征求意见稿旨在加强金融监管层对各类 ESG 风险的评价和监管，尤其是气候变化风险，从而推动更多金融机构将 ESG 风险纳入治理和 risk 管理体系。

由于该项目途径两国境内独特的保护区和自然景观，项目潜在的生态环境影响和社区问题一直是关注焦点。WWF 曾在 2017 年开展了该项目的生态风险分析，并建议项目加强与各级政府、社会团体和受影响社区之间的共商，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项目监管。数十家环保组织还曾先后多次通过[公开信](#)和[民意征集](#)等方式呼吁融资方重视项目的生态影响。

该项目在今年已完成了[东道国协议](#)的签署，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价也[通过](#)了两国政府审批，目前还需筹备与最终投资决定和实现融资关闭有关的文件。近期，多家社会组织共同发布[报告](#)再次提示该项仍须解决的环境和社会问题，包括如何预防漏油风险，如何处理对移民安置结果不满的社区等，呼吁项目主要开发商达尔实现其承诺的“国际最佳实践”；此外报告还提醒潜在融资方，要吸取美国 Dakota 输油管道³的教训，同时融资方也应考虑该项目的碳排放对银行实现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目标的影响。

港口开发 | 马来西亚皇京港（Melaka Gateway）深水码头

该项目地处马六甲海峡战略位置，计划投资约 105 亿美元，通过填海造地形式修建马六甲地区最大深水港，以及配套的邮轮码头、住房、公寓、酒店和公园，这也是“一带一路”框架下的[重点项目](#)。该项目计划由马来西亚凯杰发展有限公司（KAJ）和中国电建合作[投资和开发](#)，另外多家中国企业[参与建设](#)，原计划于 2025 年建成，目前已完成部分[围填海工作](#)。

该项目因马来西亚政策朝令夕改、项目工程款拖欠等问题一再拖延。项目在 2014 年得到时任（第六任）马来西亚总理纳吉布支持，2018 年新总理（第七任）马哈蒂尔上任后曾取消、中止或重谈了不少项目，该项目因本地成分和对马经济的重要作用得以[继续进行](#)，但同年因拖欠工程工资而暂停施工。今年 11 月中旬，现任（第八任）总理穆希丁·亚辛领导下的政府[决定取消](#)该项目，原因是项目开发商未在合同规定的三年内完成填海工程。由于该项目采用“工程承包 + 融资”方式（即采取先建后付的方式，工程承包商进行融资并且先期垫付），项目延期和取消都会令开发商和建设方蒙受损失。目前[最新消息](#)显示，马政府又同意继续该项目，但仍需解决一些技术问题。

项目后续进展仍面临挑战，包括此前忽视的环境和社会[问题](#)。距离该项目一衣带水之隔的社区靠渔业为生，但关于该项目的填海和修建计划，他们称未被征询过意见（他们有本地语言）；填海造陆工程已经影响了他们赖以生存的渔业，迫使他们只能前往更远、更危险的海域打捞。他们曾在 2018 年向项目开发商 KAJ 抗议，但未有回应。此外，有专家[质疑](#)该项目的经济性，指出马来西亚目前港口容量尚未达到较高负荷，新深水港能否分流附近新加坡 Tuas 港的货运量也有待论证。

³ 该项目自 2017 年启动后，因环保和原住民问题引发争议，今年 7 月美国地方法院[裁定](#)项目因环境影响评价存在问题必须关闭和排空。

⁴ 香港证监会的建议将适用于管理集体投资计划、负责基金整体运作或投资风险管理的基金经理，以及拥有某只基金全面投资酌情权的次管理人。

⁵ “漂绿”指基金经理向市场标榜自己是绿色或可持续，但实际却没有把这些因素纳入投资管理流程。

矿产 | 欧盟进口矿产将强制要求尽职调查

2017年通过的欧盟[冲突矿产法规](#)（Conflict Minerals Regulation，简称CMR）即将从明年1月1日起生效。CMR规定欧盟进口钨、锡、钽和金（称为3TG）⁶四种矿产（矿石和金属）的企业（包括冶炼厂、精炼厂、直接进口3TG金属的贸易商、加工商和配件商），当每年进口量超过设定阈值时，须开展尽职调查和认证，以保证欧盟进口的矿产不来源于冲突地区，减少和防止这些地区因矿产开发导致的暴力冲突和人权侵犯。尽职调查将参照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产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进行。届时，部分中国出口商须配合进口商开展尽职调查和认证，提供供应链追溯相关信息。

企业还应认识到，尽职调查不是被动回应，而是主动预见和及时应对的风险管理程序。地区冲突、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人权冲突、社区抗议、非法劳工和行贿受贿等问题会干扰企业正常业务，甚至冲击企业供应链，影响企业的融资、偿还和履约能力。伴随中国企业深度融入全球供应链，重视供应链的风险管理、尽职调查和相关方的沟通是打造韧性供应链的必然要求。

能源、气候变化 | 南非标准银行（Standard Bank）发布化石能源融资政策

南非标准银行是非洲规模最大、综合实力最强的商业银行之一，其第一大[股东](#)是中国工商银行（持股20%）。12月，标准银行发布了新的[化石能源融资政策](#)，该政策排除了为新燃煤电厂项目的直接融资，规定在为动力煤开采项目和公司融资时，银行将开展环境、社会和治理（ESG）尽职调查，包括是否满足温室气体排放标准和国际公约，是否符合赤道原则、国际金融公司和世界银行的相关环境社会标准，是否具备良好的ESG绩效表现等。

针对该政策，外界有不同解读。有[媒体](#)认为银行将不再为任何新煤电项目提供融资，但关注南非可持续金融的非盈利组织[Just Share](#)指出，新政策只是指出了不适用于煤电项目直接融资这种情况，实际上该银行的煤电融资须参考已发布的[煤电融资政策](#)，该政策下银行仍可支持特定类型的煤电项目。Just Share还指出，该银行在新政策中表示支持《巴黎协定》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但实际业务与该目标不符；银行作为金融顾问还参与了具有争议性的东非输油管管道项目（EACOP），该项目具有极大的气候、环境和社会风险。Just Share认为快速且广泛地推广可再生能源是未来的必然趋势。

南亚、东南亚与中国海外投资联系紧密，也是中国海外电力、交通等大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投资的热点地区。WWF持续关注相关政策动态，定期组织会议沙龙，助力中国与该区域各国加强低碳和可持续投资合作。

能源 | 东盟能源合作行动计划发布未来五年目标

[第38届东盟能源部长会议](#)在11月举行，会议发布了该地区未来五年（2021-2025）能源发展蓝图，即东盟能源合作行动计划（APAEC）第二阶段[方案](#)。新方案除了延续第一阶段的目标，即到2025年可再生能源（包括水电）⁷在东盟一次能源结构中占比23%，还提出了新目标——到2025年力争可再生能源占东盟国家电力总装机35%。新目标[意味着](#)东盟国家未来五年将新增35-40吉瓦的可再生能源，其中84%的装机潜力来自越南、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和印尼。新方案还计划在未来五年新增46吉瓦清洁煤电装机，远大于前五年（2016-2020）东盟国家实际投产的煤电装机（10吉瓦）。考虑到可再生能源成本优势愈加明显，新煤电项目又因环境污染、碳排和融资等问题推进困难，东盟国家实现煤电装机目标仍有较大不确定性。

投资 | 越南环保法修订和PPP项目新规

作为东南亚可再生能源发展最快的国家，越南已吸引不少中国企业投资，近期越南两项法律变更值得中国企业关注。

越南近期通过的环保法修正案确立了[碳交易](#)制度，对开展碳定价、温室气体排放配额置换和碳信用额度作出了明确规定，新法将从2022年1月1日生效，有关细则有待出台。越南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新规将从明年1月1日起生效，[新规下](#)以建造-经营-转让（BOT）等模式投资的电力项目将无法获得政府对应支付款项的担保，尚未确定投资方的PPP项目可能面临重新招标和项目审批（2021年1月1日前已签署的项目将继续根据其原条款实施）。[国际能源智库](#)认为此次PPP新规将进一步削弱越南煤电对私人投资的吸引力。对于可再生能源项目，投资企业应判断项目是否在PPP新规管辖范围内，并关注投资门槛和实施流程的变化。

可再生能源 | 菲律宾大幅提高可再生能源装机目标

低碳是菲律宾近期电力规划的关键词，除了此前已决定不再受理新煤电项目，菲能源部还提出了可再生能源装机翻倍增长的目标。菲律宾发布了新的国家可再生能源计划，[目标](#)到2040年可再生能源（包括水电）装机容量达34吉瓦，约为2030年15吉瓦装机目标的2倍，届时可再生能源将成为的主要供电来源。此外，提高能效，稳定又经济的供电模式也是菲电力部门的[未来重点](#)。

⁶ 钨、锡、钽和金被称为3TG，广泛地用于日常用品，比如手机、汽车和珠宝等，欧盟是[最大的消费市场](#)之一。3TG因其开采和交易活动持续助长了暴力冲突和人权侵犯而备受关注。

⁷ 这里的可再生能源包括风能、太阳能、水电、地热、海洋潮汐和生物质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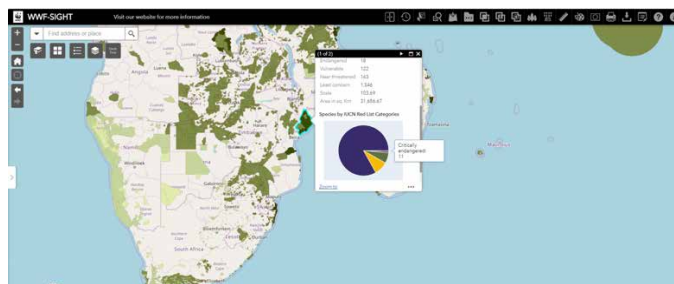
煤电 | 巴基斯坦总理宣布不再新建煤电项目

12月12日，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巴黎协定》通过五周年之际，2020气候雄心峰会召开。会议上，巴基斯坦总理伊姆兰·汗 (Imran Khan) [宣布](#)未来将不再发展新煤电项目。中国是巴基斯坦煤电的主要投资方、融资方和建设方，目前仍有[个别项目](#)还规划阶段，未实现融资关闭。新目标是否会波及这些项目以及未来如何实施还有待进一步确认。

“不再新建煤电”的决定对此前热衷于煤电的巴基斯坦意义重大，但也恰逢其时。高昂的发电成本一直困扰着巴基斯坦电力部门，目前太阳能和风能已成为巴基斯坦最便宜的能源，巴基斯坦也拥有丰富的可再生能源[开发潜力](#)；此外，巴基斯坦已出现电力装机冗余征兆，继续上马煤电项目不仅不具备成本优势，也没有必要。巴基斯坦电力监管委员会发布的最新[电力行业报告](#)也指出，巴基斯坦将通过完善电力规划和输电网络来扩大可再生能源的应用场景，以实现到2025年和2030年可再生能源装机分别占比20%和30%的目标。

固定资产数据包含地理位置和所有权，可观测数据则包含气候环境数据、资源消耗和污染排放类数据。它们的叠加使用可呈现生态环境与企业经营活动的相互影响。2015年，WWF发布了空间金融分析工具——[WWF Sight](#)（如图2所示），目前已集成多种数据，包括全球大型基础设施（油气、电厂、船只、矿区等）的地理信息，以及全球森林、关键生态区和河网等生态监测数据。WWF Sight是全球最综合且准确的空间金融工具之一，可帮助金融机构开展资产和公司层面的ESG分析。此外，众多非营利组织也提供了丰富的公开资源，比如全球[电厂](#)、[矿区及尾矿库](#)、[钢铁和水泥厂](#)数据库，一些数据服务商也提供此类服务。

图2：WWF Sight 工具演示图



白皮书还指出现阶段空间金融存在的挑战，包括可公开获取的资产层数据、气候和环境数据不够丰富、精细和规范，不同行业的环境气候风险评价标准尚未同一，企业供应链信息披露程度低等。WWF将继续推动信息公开和完善相关政策标准，推广空间金融在ESG分析上的应用。金融机构应加强与环保非营利组织的对话和合作，共同挖掘有效数据，助力气候、环境和社会问题的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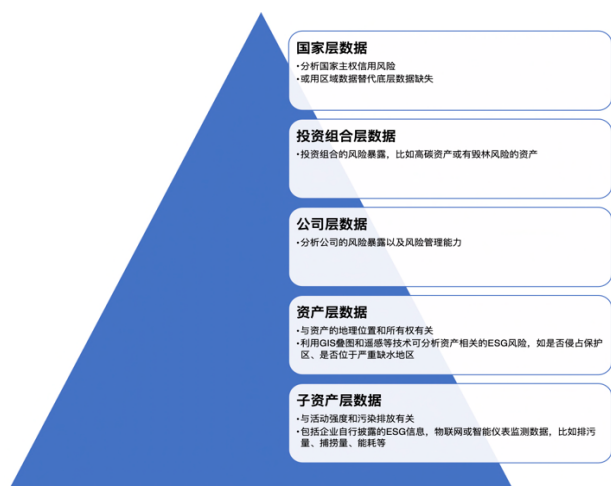
分析工具

空间金融：填补 ESG 分析的数据缺失

金融机构的ESG投资和风险管理是热门且新兴领域，有效数据和统一标准的缺乏是阻碍其主流化的重要原因。近期，WWF和世界银行[合作发布](#)“空间金融（Spatial Finance）”白皮书，可弥补ESG数据的不足，尤其是环境（E）类信息的缺乏。白皮书包含了空间金融的概念、分析框架和各类工具，呈现了来自标普全球评级、彭博和RepRisk等机构的实践案例，可为金融机构搭建ESG基础设施和开展定量评估提供借鉴。

空间金融分析的数据框架分为五层（如图1所示），最核心的是两类数据——固定资产数据和可观测数据。以这两类数据为基础，金融机构可根据自身特点和需求，设计定量模型，开展对资产、公司、投资组合和国家层面的ESG分析。

图1：空间金融（Spatial Finance）数据框架简图



观点和研究

调查显示中国企业海外形象有喜有忧

由中国报道杂志社牵头完成的[调查报告](#)显示，中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的民众看来有褒有贬，中国企业在获得东道国民心上仍需努力。此份报告在12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展开，涵盖了亚洲，欧洲，非洲和南美洲。值得称赞的是，超半数受访者认可“一带一路”倡议对沿线国家、经济和民众的积极影响，尤其对能促进投资贸易合作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认可度最高，受访者积极评价中国企业在助力全球抗疫和可持续发展上的贡献。另一方面，部分国家受访者对中国企业也有负面评价：意大利在受访国家中对中国企业海外形象的整体评价最低，超过半数的意大利、泰国和俄罗斯受访者认为“一带一路”对本国经济形成冲击，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和智利的受访者对中国企业推动可持续发展的认可度较低。

“一带一路”项目绿色发展指南和环境风险筛查工具发布

生态环境部联合多家中外伙伴发起成立的“一带一路”绿色

发展国际联盟近期发布一份[指南](#)，采用“红绿灯”的形式为海外项目的投融资方、项目负责人和主管部门提供了筛查环境风险的工具和建议。WWF 也参与了此项研究。

指南的目标是预防海外投资的生态环境风险和促进绿色投资，指南聚焦于具有显著生态影响、污染排放和温室气体排放的项目，借鉴国际上的可持续金融标准⁸，对标中国绿色信贷指引和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对 20 个行业、38 个项目类型根据环境影响进行了分类分级。

- “绿灯”项目是鼓励合作类，能显著贡献于生态保护，或减缓气候变化，或污染防治的目标（比如可再生能源、电动交通、绿色港口和造林项目）；
- “黄灯”项目是一般影响类，即对环境没有重大的正面或负面影响，但须采取一些经济可行的缓解措施来控制环境影响；
- “红灯”项目是重点监管项目，会对生态保护、或应对气候变化或污染防治的目标产生重大且不可逆的负面影响（比如化石能源发电、低排放标准的货运、涉及化石燃料储运的港口及配套基础设施、采矿业等）。

金融机构可参考《指南》评估和筛选项目，增加对“绿灯”类项目的支持，避免参与“红灯”类高环境风险项目的投融资，或提高对这些项目的融资要求（比如更严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或承诺性条款）和匹配足够的缓解及补偿措施。《指南》还建议金融机构将绿色发展贯穿到评估、管理和报告的所有阶段，设立项目环境和社会影响的申诉回应机制，完善相关的信息披露等。

全球首届公共融资峰会聚焦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

11 月，全球首届公共融资峰会 ([Finance in Common](#)) 召开，全球 [450 多家](#)公共开发银行⁹ 首次共商如何应对气候变化和新冠疫情双重危机，促进绿色复苏和可持续投融资。此次峰会由世界开发性金融机构联合会 ([WFDFI](#)) 和国际发展金融俱乐部 ([IDFC](#)) 发起，法国开发署 ([AFD](#)) 主办。

峰会的重要成果是一份[联合声明](#)，指出公共开发银行能在应对气候变化、能源转型、生态保护、社会公平、性别平等和公众健康等一系列全球关切问题上发挥独特作用。WFDFI、IDFC 等国际开发性机构，以及非洲开发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和欧洲投资银行等多边发展银行签署了此份声明并承诺：将共同开发和落实与《巴黎协定》目标、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相一致的投资框架，增加对气候投融资和可持续投融资的资金和政策支持，创新金融模式以吸引更多私人投资，加强治理和提高透明度，采用全球通用的 ESG 标准，管理直接及间接的气候、生态、环境与

社会风险，加强网络协作和分享等。世界银行，以及亚洲主要的多边发展银行——亚洲开发银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新发展银行——见证了该声明发布。

峰会成果回应了此前[联合国秘书长](#)和 [300 多家社会组织](#)的呼吁，即从高碳和高生态风险项目的撤离，完善政策和决策流程以促进可持续投融资。但也有[评论指出](#)此次峰会的遗憾，包括声明内容宽泛欠缺实质性承诺，亚洲开发性机构在承诺和行动上滞后于欧洲同业，尤其是中日韩三国的开发性金融机构尚未将“碳中和”目标内化为银行政策。

简报信息更新至发布前，如需获得最新且详细信息，请联系：

王伟康 Ella Wang | 项目主任，能源转型
Priority Project Coordinator, Energy Transition to 100%
Renewable | WWF China
wkwang@wwfchina.org

刘颖 Ying Liu | 代理主任，绿色一带一路项目
Acting Coordinator, Greening BRI | WWF China
yliu@wwfchina.org

杜红霞 Hongxia Du | 绿色金融专家
Green Finance Expert | WWF China
hxdu@wwfchina.org

王衍作为 WWF 绿色金融顾问参与简报编辑和资料整理。

⁸ 包括欧盟可持续金融分类方案、赤道原则以及世界银行旗下国际金融公司的环境与社会绩效标准。

⁹ 公共开发银行 (Public Development Banks, PDBs) 是政府支持下运用金融工具以实现公共政策目标、拥有独立法人地位和单独财务报表的金融机构。这些特点令其区别于利润最大化的商业银行或依赖于财政转移支付的援助机构，能在更长的时间尺度上，通过金融工具或政策支持，纠正市场失灵，培育新市场，促进结构转型（北京大学，[2019](#)；北京大学，[2020](#)）。

WWF 的使命是
遏止地球自然环境的恶化，
创造人类与自然和谐相处的
美好未来。



Working to sustain the natural
world for people and wildlife

together possible. panda.org

© 2019
Paper 100% recycled

© 1986 Panda symbol WWF – 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 (Formerly World Wildlife Fund) ® “WWF” is a WWF Registered Trademark. WWF, Avenue du Mont-Bland, 1196 Gland, Switzerland Tel. +41 22 364 9111 Fax +41 22 364 0332.

For contact details and further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our international website at www.panda.org